

〔唐〕李延壽 撰

北史

中華書局

北史卷十三

列傳第一

后妃上

魏神元皇后竇氏 文帝皇后封氏 桓皇后惟氏 平文皇后王氏

昭成皇后慕容氏 獻明皇后賀氏 道武皇后慕容氏

道武宣穆皇后劉氏 明元昭哀皇后姚氏 明元密皇后杜氏 竇氏

太武皇后赫連氏 太武敬哀皇后賀氏 景穆恭皇后郁久閭氏 常氏

文成文明皇后馮氏 文成元皇后李氏 獻文思皇后李氏

孝文貞皇后林氏 孝文廢皇后馮氏 孝文幽皇后馮氏

孝文昭皇后高氏 宣武順皇后于氏 宣武皇后高氏

列傳第一 后妃上

四八五

北史卷十三

四八六

宣武靈皇后胡氏 孝明皇后胡氏 孝武皇后高氏

文帝文皇后乙弗氏 文帝悼皇后郁久閭氏 廢帝皇后宇文氏

恭帝皇后若干氏 孝靜皇后高氏

漢因秦制，帝之祖母曰太皇太后，母曰皇太后，妃曰皇后，餘則多稱夫人，隨世增損，非如周禮有夫人、嬪、婦、御妻之數焉。魏、晉相因，時有升降，前史言之具矣。

魏氏王業之兆，雖始於神元，然自昭成之前，未具言六宮之典，而章、平、思、昭、穆、惠、陽、烈八帝妃后無聞。道武追尊祖妣，皆從帝諡爲皇后。始立中宮，餘妾或稱夫人，多少無限，然皆有品次。太武稍增左右昭儀及貴人、椒房等，後庭漸已多矣。又魏故事，將立皇后，必令手鑄金人，以成者爲吉，不則不得立也。又太武、文成，保母劬勞之恩，並極尊崇之義，雖事乖典禮，而觀過知仁。

孝文改定內官：左右昭儀位視大司馬，三夫人視三公，三嬪視三卿，六嬪視六卿，世婦視中大夫，御女視元士。後置女職，以典內事：內司視尚書令、僕、作司、大監、女侍中、三官視二品，監、女尚書、美人、女史、女賢人、女書史、書女、小書女五官視三品，中才人、供人、中使、女生才人、恭使宮人視四品，青衣、女酒、女饗、女食、奚官女奴視五品。

及齊神武、文襄，俱未踐尊極。神武嫡妻稱妃，其所甥嬪女稱爲嬪公主。文襄既尙魏朝公主，故無別號。兩宮自餘姬侍，並稱娘而已。文宣後庭雖有夫人、嬪、御之稱，然未具員數。孝昭內職甚少，唯楊嬪才貌兼美，復是貴家，襄城王母柔氏有德行，並蒙恩禮，其餘無聞焉。

河清新令：內命婦依古制有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女。又準漢制置昭儀，有左右二人，比丞相，其弘德、正德、崇德爲三夫人，比三公；光祿、昭訓、隆徽爲上嬪，比三卿；宣徽、凝暉、宣明、順華、凝華、光訓爲下嬪，比六卿；正華、令則、修訓、曜儀、明淑、芳華、敬婉、昭華、光正、昭寧、貞範、弘徽、和德、弘猷、茂光、明信、靜訓、曜德、廣訓、暉範、敬訓、芳猷、婉華、明範、暉範、暉則、敬信爲二十七世婦，比從三品；穆光、茂德、貞懿、昭光、貞凝、光範、令儀、內範、穆範、婉範、明範、暉範、妙範、暉章、敬茂、靜肅、瓊章、穆華、慎儀、妙儀、明懿、崇明、麗則、婉儀、彭媛、脩閑、脩靜、弘慎、暉光、濤容、徽淑、秀儀、芳婉、貞慎、明豔、貞穆、脩範、肅容、茂儀、英淑、弘豔、正信、凝婉、英範、懷順、脩媛、良則、瑤章、訓成、潤儀、寧訓、淑懿、柔則、穆儀、昭儀、昭慎、貞媛、肅閑、敬順、柔華、昭順、敬寧、明訓、弘儀、崇敬、脩敬、承閑、昭容、麗儀、閑華、思柔、媛光、懷德、良媛、淑猗、茂範、良信、豔華、徽娥、肅儀，妙則爲八十一御女，比正四品。武成好內，並具其員，自外又置才人、采女，以爲散號。

列傳第一 后妃上

四八七

北史卷十三

四八八

後主既立二后，昭儀以下皆倍其數。又置左右娥英，比左右丞相，降昭儀比二大夫。尋又置淑妃一人，比相國。

周氏率由姬制，內職有序。文帝創基，修祚席以儉約，武皇嗣歷，節情欲於矯枉。宮闈有貫魚之美，戚里無私溺之尤，可謂得君人之體也。

宣皇外行其志，內逞其欲，溪壑難滿，采擇無厭，恩之所加，莫限斯阜，榮之所及，無隔險設。於是升蘭殿以正位，踐椒庭而齊體者，非一人焉，階房帷而拖青紫，緣恩倖而擁玉帛，非一族焉。雖辛、癸之荒淫，趙、李之傾惑，曾未足比其勢繁也。人厭苛政，弊事實多，文帝之祀忽諸，特由於此。

隋文思革前弊，大矯其違，唯皇后當室，傍無私寵，婦官位號，未詳備焉。開皇二年著內官之式，略依周禮，省減其數。嬪三員，掌教四德，視正三品；世婦九員，掌賓客祭祀，視正五品；女御三十八員，掌女功絲枲，視正七品。

又采漢、晉舊儀，置六尚、六司、六典，遞相統攝，以掌宮掖之政。一曰尚宮，掌導引皇后及閨閣稟賜。管、司令三人，掌圖籍法式，糾察宣奏，典琮三人，掌琮璽器玩。二曰尚儀，掌禮儀教學。管、司樂三人，掌音樂之事，典贊三人，掌導引內外命婦朝見。三曰尚服，掌服章寶藏。管、司飾三人，掌簪珥花釵，典櫛三人，掌巾櫛膏沐。四曰尚食，掌進饌先嘗。

管：司醫三人，掌方藥卜筮，典器三人，掌樽彝器皿。五曰尚寢，掌帷帳牀褥。管：司筵三人，掌鋪設灑掃，典執三人，掌扇傘燈燭。六曰尚工，掌管造百役。管：司製三人，掌衣服裁縫，典會三人，掌財帛出入。六尚各三員視從九品，六司視勳品，六典視流外二品。

初，文獻皇后功參歷試，外預朝政，內擅宮闈，懷嫉妬之心，虛嬖妾之位，不設三妃，防其上逼。自嬪以下，置六十員。加又抑損服章，降其品秩。至文獻崩後，始置貴人三員，增續至九員，世婦二十七員，御女八十一員。貴人等開掌宮闈之務，六尚以下皆分隸焉。

煬帝時，后妃嬪御無釐婦職，唯瞻容麗飾，陪從宴遊而已。帝又參詳典故，自製嘉名，著之於令。貴妃、淑妃、德妃，是為三夫人，品正第一。順儀、順容、順華、順儀、順容、順華、充儀、充容、充華，是為九嬪，品正第二。婕妤一十二員，品正第三；美人、才人一十五員，品正第四，是為世婦。寶林二十員，品正第五；御女二十四員，品正第六；采女三十七員，品正第七，是為女御。總一百二十，以敍於宴寢。又有承衣刀人，皆趨侍左右，並無員數，視六品以下。

時又增置女官，準尚書省，以六局管二十四司。一曰尚宮局，管：司言，掌宣傳奏啓，司簿，掌名錄計度，司正，掌格式推罰，司閤，掌門閤管籥。二曰尚儀局，管：司籍，掌經史教學，紙筆几案，司樂，掌音律，司賓，掌賓客，司贊，掌禮儀贊相導引。三曰尚服局，管：司璽，

列傳第一 后妃上

四八九

北史卷十三

四九〇

掌璽符節，司衣，掌衣服，司飾，掌湯沐巾櫛玩弄，司仗，掌仗衛戎器。四曰尚食局，管：司膳，掌膳羞，司醢，掌酒醢醢醢，司藥，掌醫巫藥劑，司餼，掌廩餼柴炭。五曰尚藥局，管：司設，掌牀席帷帳，鋪設灑掃，司與，掌輿輦傘扇，執持羽儀，司苑，掌園藥種植，蔬菜瓜果，司燈，掌火燭。六曰尚工局，管：司製，掌管造裁縫，司寶，掌金玉珠璣錢貨，司綵，掌綵帛，司織，掌織染。六尚二十二司，員各二人，唯司樂、司膳員各四人。每司又置典及掌，以貳其職。六尚十人，品從第五，司二十八人，品從第六，典二十八人，品從第七，掌二十八人，品從第九。女史流外，量局閑劇，多者十人以下，無定員數。聯事分職，各有司存焉。

魏神元皇后竇氏，沒鹿回部大人竇之女也。竇臨終，誡其二子速侯、回題，令善事帝。及賓卒，速侯等欲因帝會喪為變。語泄，帝聞之，晨起以佩刀殺后，馳使告速侯等，言后暴崩。速侯等來赴，因執殺之。

文帝皇后封氏，生桓、穆二帝，早崩。桓帝立，乃葬焉。文成初，穿天泉池，得一石銘，稱桓帝葬母氏，遠近赴會二十餘萬。有司以聞，命藏之太廟。次妃蘭氏，是生思帝。

桓皇后惟氏，生三子，長曰普根，次惠帝，次煬帝。平文崩，后攝國事，時人謂之曰「女國」。后性猛忌，平文之崩，后所為也。

平文皇后王氏，廣寧人也。年十三，因事入宮，得幸於平文，生昭成帝。平文崩，昭成在襁褓，時國有內難，將害帝子。后匿帝於褥中，呪曰：「若天祚未終者，汝無聲。」遂良久不啼，得免於難。昭成初欲定都於灋源川，築城郭，起宮室，議不決。后聞之曰：「國自上世，遷徙為業。今事難之後，基業未固，若郭而居，一旦寇來，難卒遷動。」乃止。烈帝之崩，國祚殆危，興復大業，后之力也。崩，葬雲中金陵。道武即位，配饗太廟。

昭成皇后慕容氏，慕容晃之女也。初，帝納晃妹為妃，未幾而崩。晃後請繼好。遣大人長孫秩逆后，晃送于境上。后至，有龍，生獻明帝及秦明王。后性聰敏多智，專夕理內，每事多從。初，昭成遣衛辰兄悉勿所還部落也，后誡之曰：「汝還，必深防衛辰。辰姦猾終當滅汝。」悉勿所死，其子果為衛辰所殺，卒如后言。建國二十三年，崩。道武即位，配饗太廟。

列傳第一 后妃上

四九一

北史卷十三

四九二

獻明皇后賀氏，東部大人野干女也。少以容儀選入東宮，生道武。苻洛之內侮也，后與道武及故臣吏避難北徙。俄而高車來抄掠，后乘車避賊而南，中路失轄，乃仰天曰：「國家胤胄豈正爾絕滅也！惟神靈扶助。」遂馳輪正不傾。行百餘里，至七個山南而免難。後劉顯使人將害帝，帝始為顯弟亢湜妻，知之，密以告后。梁眷亦來告難。后乃令帝去之。后夜飲顯使醉，向晨，故驚駭中羣馬，使起視馬，后泣謂曰：「吾諸子始皆在此，今盡亡失，汝等誰殺之？」故顯使不追。道武得至賀蘭部，羣情未甚歸附，后從弟外朝大人悅舉部隨從，供奉盡禮。顯怒，將害后，后奔亢湜家，匿神車中三日。亢湜舉室請救，乃得免。會劉顯部亂，始得亡歸。

後后弟染干忌道武之得人心，舉兵圍逼行宮。后出謂染干曰：「汝等今安所置我，而欲殺吾子也？」染干慚而去。後后少子秦王毓使于燕，慕容垂止之。后以毓不反，憂念寢疾。皇始元年，崩，附葬于盛樂金陵。後追加尊諡，配饗焉。

道武皇后慕容氏，寶之季女也。中山平，入充掖庭，得幸。左丞相、衛王儀等奏請立皇后，帝從儀，令后鑄金人成，乃立之。封后母孟為深陽君。後崩。

道武宣穆皇后劉氏，劉眷女也。登國初，納爲夫人，生華陰公主，後生明元。后事理內事，寵待有加，以鑄金人不戒，故不登后位。魏故事，後宮產子，將爲儲貳，其母皆賜死。道武末年，后以舊法薨。明元即位，追尊諡位，配饗太廟。自此後，宮人爲帝母，皆正位配饗焉。〔一〕

明元昭哀皇后姚氏，姚興女西平長公主也。明元以後禮納之，〔二〕後爲夫人。后以鑄金人不戒，未升尊位，然帝寵禮如后。是後猶欲正位，后謙不當。泰常五年，薨，帝追恨之，贈皇后璽綬而加諡焉。葬雲中金陵。

明元密皇后杜氏，魏郡鄆人，陽平王超之妹也。初以良家子選入太子宮，有寵，生太武。及明元即位，拜貴嬪。泰常五年，薨，諡曰密貴嬪，〔三〕葬雲中金陵。太武即位，追尊號諡，配饗太廟。又立廟于鄆，刺史四時薦祀。以魏郡，太后所生之邑，復其調役。後甘露降于廟庭。文成時，相州刺史高閭表修后廟，詔曰：「婦人外成，理無獨祀，陰必配陽，以成天地，未聞有莘之國立大似之饗。此乃先皇所立，一時之至感，非經世之遠制，便可罷祀。」

列傳第一 后紀上

四九三

北史卷十三

四九四

先是，太武保母竇氏，初以夫家坐事誅，與二女俱入宮，操行純備，進退以禮，明元命爲太武保母。性仁慈，帝感其恩訓，奉養不異所生。及即位，尊爲皇太后，〔四〕封其弟滿頭爲遼東王。太后訓釐內外，甚有聲稱。性恬素寡欲，喜怒不形於色，好揚人之善，隱人之過。帝征涼州，蠕蠕吳提入寇，太后命諸將擊走之。眞君元年，崩。詔天下大臨三日，太保盧魯元監護喪事，諡曰「惠」。葬崱山，從后意也。初，后嘗登崱山，顧謂左右曰：「吾母養帝躬，敬神而愛人，若死而不滅，必不爲賤鬼。然於先朝，本無位次，不可違禮以從園陵。此山之上，可以終託。」故葬焉。別立后寢廟於崱山，建碑頌德。

太武皇后赫連氏，屈丐女也。太武平統萬，納后及二妹，俱爲貴人，後立爲皇后。文成初，崩，祔葬金陵。

太武敬哀皇后賀氏，代人也。初爲夫人，生景穆。神䴥元年，薨，追贈貴嬪，葬雲中金陵。後追號尊諡，配饗太廟。

景穆恭皇后郁久閭氏，河東王毗妹也。少以才，選入東宮。有寵，生文成皇帝而薨。

文成即位，追尊號諡，葬雲中金陵，配饗太廟。

又文成乳母常氏，本遼西人，因事入宮，乳帝，有劬勞保護之功。文成即位，尊爲保太后，尊尊爲皇太后，告於郊廟。和平元年，崩。詔天下大臨三日，諡曰昭。葬於廣寧磨斧山，俗謂之鳴雞山，太后遺志也。依惠太后故事，別立寢廟，置守陵二百家，樹碑頌德。

文成文明皇后馮氏，長樂信都人也。父朗，秦、雍二州刺史、西城郡公。〔一〕母樂浪王氏。后生於長安，有神光之異。朗坐事誅，后遂入宮。太武左昭儀，后之姑也，雅有母德，撫養教訓。年十四，文成踐極，以選爲貴人，後立爲皇后。文成崩，故事，國有大喪，三日後御服器物一以燒焚，百官及中宮皆號泣而臨之。后悲叫自投火，左右救之，良久乃蘇。獻文即位，尊爲皇太后。丞相乙渾謀逆，獻文年十二，居于諒闇，太后密定大策，誅渾，遂臨朝聽政。及孝文生，太后躬親撫養。是後罷令不聽政事。太后行不正，內寵李弈，獻文因事誅之。太后不得意，遂害帝。

承明元年，尊曰太皇太后，復臨朝聽政。后性聰達，自入宮掖，粗學書計，及登尊極，省決萬機。孝文詔罷鷹師曹，以其地爲太后立報德佛寺。太后與孝文遊于方山，顧川阜有終焉之志。因謂羣臣曰：「舜葬蒼梧，二妃不從，豈必遠祔山陵，然後爲貴哉？吾百歲後，神其

列傳第一 后紀上

四九五

北史卷十三

四九六

安此。」孝文乃詔有司營建壽陵於方山，又起永固石室，將終爲清廟焉。太和五年起作，八年而成，刊石立碑，頌太后功德。

太后以帝富於春秋，乃作勸戒歌三百餘章，又作皇誥十八篇，文多不載。太后立文宣王廟於長安，〔二〕又立思燕佛圖於龍城，皆刊石立碑。太后又制，內屬五廟之孫，外戚六親總麻，皆受復除。性儉素，不好華飾，躬御縵繒而已。宰人上膳，案裁徑尺，羞膳滋味，減於故事十分之八。太后嘗以體不安，服菴闍子，宰人昏而進粥，有蟬蛻在焉，后舉匕得之。帝時侍側，大怒，將加極罰，太后笑而釋之。

自太后臨朝專政，孝文雅性孝謹，不欲參決，事無巨細，一稟於太后。太后多智，猜忍，能行大事，殺戮賞罰，決之俄頃，多有不關帝者。是以威福兼作，震動內外。故紀道德、王遇、張祐、苻承祖等拔自微闕，歲中而至王公。王叙出入臥內，數年便爲宰輔，賞資千萬億計，金書鐵券，許以不死之詔。李冲以器能受任，亦由見寵幃幄，密加錫賚，不可勝數。后性嚴明，假有寵侍，亦無所縱。左右纖介之愆，動加捶楚，多至百餘，少亦數十。然性不宿憾，尋亦待之如初，或因此更加富貴，是以人人懷於利欲，至死而不思退。

太后曾與孝文幸靈泉池，宴羣臣及蕃國使人、諸方渠帥，各令爲其方舞。孝文上壽，太后忻然作歌，帝亦和歌，遂命羣臣各言其志，於是和歌者九十人。太后外禮人望，元正瞻

明根等頒賜金帛與馬，每至褒美叙等，皆引丕參之，以示無私。又自以過失，懼人議己，小有疑忌，便見誅戮。迄后之崩，孝文不知所生。至如李斯、李惠之徒，猜嫌覆滅者十餘家，死者數百人，率多枉濫，天下冤之。

十四年，崩於太和殿，年四十九。其日有雄雉集于太華殿。帝酌飲不入口五日，毀慕過禮。諡曰文明太皇太后。葬于永固陵，日中而反，虞於鑒玄殿。詔曰：「尊旨從儉，不申罔極之痛，稱情允禮，仰損儉訓之德，進退思惟，倍用崩感。又山陵之節，亦有成命，內則方丈，外裁奄坎。脫於孝子之心有所不盡者，室中可二丈，墳不得過三十步。今以陵萬世所仰，復廣為六十步。孤負遺旨，益以痛絕！其幽房大小，棺槨質約，不設明器，至於素帳縵茵，瓦之物，亦皆不置，此則遵先志，從冊令。俱奉遺事，而有從有違，未達者或以致怪。梓宮之裏，玄堂之內，聖靈所憑，已一一奉遵，仰昭儉德，其餘外事，有所不從，以盡痛慕之情。其宣示遠近，著告羣司，上明儉誨之美，下彰違命之失。」及卒哭，孝文服衰，近臣從服，三司以下外臣表服者，變服就練，七品以下，盡除即吉。設祔祭於太和殿，公卿以下始親公事。帝毀瘠，絕酒肉不御者三年。

初，帝孝於太后，乃於永固陵東北里餘營壽宮，遂有終焉瞻望之志。及遷洛陽，乃自表瀝西以爲山園之所，而方山虛宮號曰萬年堂云。

列傳第一 后紀上

四九七

北史卷十三

四九八

文成元皇后李氏，梁國蒙縣人，頓丘王陵之妹也。后之生也，有異於常，父方叔，恒言此女當大貴。及長，姿質美麗。太武南征，永昌王仁出壽春，軍至后宅，因得后。及仁鎮長安，遇事誅，后與其家人送平城宮。高祖登白樓望見，美之。乃下臺，后得幸於齋庫中，遂有娠。常太后後問后知之，時守庫者亦私書於壁記之，別加驗問，皆符同。及生獻文，拜貴人。太安二年，太后令依故事。令后具條記在南兄弟，及引所結宗兄洪之，悉以付託。臨決，每一稱兄弟，拊胸慟泣，遂薨。後諡曰元皇后，葬金陵，配饗太廟。

獻文思皇后李氏，中山安喜人，南郡王惠之女也。姿德婉淑。年十八，以選入東宮。獻文即位，爲夫人，生孝文帝。皇興三年，薨，葬金陵。承明元年，追崇號諡，配饗太廟。

孝文貞皇后林氏，平涼人也。父勝，位平涼太守。叔父金閭，起自閭官，獻文初，爲定州刺史，爲乙渾所誅，及勝兄弟皆死。勝無子，有二女入掖庭。后容色美麗，得幸於孝文，生皇子恂。以恂將爲儲貳，太和七年，后依舊制薨。帝仁恕不欲襲前事，而慕文明太后意，故不果行。諡曰貞皇后，葬金陵。及恂以罪賜死，有司奏追廢后爲庶人。

孝文廢皇后馮氏，太師熙之女也。太和十七年，孝文既終喪，太尉元丕等表以長秋未建，六宮無主，請正內位。孝文從之，立后爲皇后，恩遇甚厚。孝文後重引后姊昭儀至洛，稍有寵，后禮愛漸衰。昭儀自以年長，且前入宮掖，素見待念，輕后而不率妾禮。后雖性不妬忌，時有愧恨之色。昭儀規爲內主，譖構百端，尋廢后爲庶人。后貞謹有德操，遂爲練行尼，後終於瑤光佛寺。

孝文幽皇后亦馮熙女。母曰常氏，本賤微，得幸於熙，熙元妃公主薨後，遂主家事。生后與北平公鳳。文明太皇太后欲家世貴寵，乃簡熙二女，俱入掖庭，時年十四。其一早卒。后有姿媚，偏見愛幸。未幾，疾病，太后乃遣還家爲尼，帝猶留念焉。歲餘而太后崩，帝服終，頗存訪之。又聞后素疹瘥除，遣閭官雙三念靈書勞問，遂迎赴洛陽。及至，寵愛過本初，當夕，宮人稀復進見。拜爲左昭儀，後立爲皇后。

帝頻歲南征，后遂與中官高菩薩私亂。及帝在汝南不豫，后便公然醜態，中常侍雙蒙等爲其心腹。是時彭城公主，宋王劉昶子婦也，年少嫠居。北平公馮鳳，后之同母弟也，后求婚於孝文，孝文許之。公主志不願，后欲強之，婚有日矣。公主密與侍婢及僮從十餘人，

列傳第一 后紀上

四九九

北史卷十三

五〇〇

乘輕車，冒霖雨，赴懸瓠，奉謁孝文，自陳本意，因言后與菩薩亂狀。帝聞，因駭愕，未之信，而祕匿之。此後后漸憂懼，與母常氏求託女巫，禱厭孝文疾不起，一旦得如文明太后輔少主稱命者，賞報不貲。又取三牲，宮中祔祠，假言祈福，專爲左道。母常或自詣宮中，或遣侍婢與相報答。

帝至洛，執問菩薩、雙蒙等，具得情狀。帝以疾臥含溫室，夜引后，并列菩薩等於戶外。后臨入，令搜衣中，稱有寸刃便斬。后頓首泣謝，乃賜坐東楹，去御筵二丈餘。孝文令菩薩等陳狀，又讓后曰：「汝有妖術，可具言之。」后乞屏左右，有所密狀。孝文敕中常侍悉出，唯令長秋卿白整在側，取衛直刀柱之，后猶不言。孝文乃以綿堅塞整耳，自小語再三呼整，無所應，乃令后言。事隱，人莫知之。高祖乃喚彭城、北海二王令入坐，言：「昔是汝嫂，今便他人，但入勿避。」又曰：「此老嫗欲白刃插我肋上，可窮問本末，勿有所難。」又云：「馮家女不能復相廢逐，且使在宮中空坐，有心乃能自死，汝等勿謂吾猶有情也。」帝素至孝，猶以文明太后故，未行廢。二王出，乃賜后辭死訣，再拜稽首涕泣。及入宮後，帝命中官有問於后，后罵曰：「我天子婦，當面對，豈令汝傳也！」帝怒，敕后母常入，示與后狀，常譴之百餘乃止。帝尋南伐，后留京師，雖以罪失寵，而夫人嬪妾奉之如法。唯令世宗在東宮，無朝謁之事。帝疾甚，謂彭城王勰曰：「後宮久乖陰德，自絕於天，吾死後可賜自盡別宮，葬以后禮。」

庶掩馮門之大過。」帝崩，梓宮遶魯陽，乃行遺詔。北海王詳奉宣遺旨，長秋卿白整等入授后藥。后走呼，不肯引決，曰：「官豈有此也！是此諸王輩殺我耳。」整等執持強之，乃含椒而盡。梓宮次洛南，咸陽王禧等知審死，相視曰：「若無遺詔，我兄弟亦當作計去之。豈可令失行婦人宰制天下，殺我輩也？」諡曰幽皇后，葬長陵塋內。

孝文文昭皇后高氏，司徒公肇之妹也。父鸞，母蓋氏，凡四男三女，皆生於東裔。孝文初，乃舉室西歸。近龍城鎮，鎮表后德色婉嬈。及至，文明太后親幸北部曹見后，奇之，入掖庭，時年十三。初，后幼曾夢在堂內立，而日光自窗中照之，灼灼而熱，后東西避之，光猶斜照不已。如是數夕，怪之，以白其父鸞。鸞以問遼東人閔宗。宗曰：「此奇徵也。昔有夢月入懷，猶生天子，況日照之徵！此女將被帝命，誕育人君之象也。」後生宣武及廣平王懷、長樂公主，^(一)馮昭儀寵盛，密有母養帝心。后自代如洛陽，暴薨於汲郡之共縣，或云昭儀所賊也。宣武之爲皇太子，二日一朝幽后，后拊念慈愛有加。孝文出征，宣武入朝，必久留后宮，親視櫛沐，母道隆備。

其後有司奏請加號，^(二)諡曰文昭貴人，孝文從之。宣武踐阼，追尊配饗。后先葬在長陵東南，陵制卑局，因就起山陵，號終寧陵，置邑戶五百家。明帝時，更上尊號太后，以同

列傳第一 后妃上

五〇一

北史卷十三
漢、晉之典，正夫婦之禮，^(三)廟號如舊文昭。還靈輓於長陵兆內西北六十步。初，開終寧陵數丈，於梓宮上獲大蛇，長丈餘，黑色，頭有王字，蟄而不動，靈輓既還，還置蛇舊處。

五〇二

宣武順皇后于氏，太尉烈弟勛之女也。宣武始親政事，烈時爲領軍，總心膂之任。以嬪御未備，因左右諷諭，^(四)稱后有容德，帝乃迎入爲貴人。時年十四，甚見寵愛，立爲皇后。后靜默寬容，性不妬忌。生皇子昌，三歲夭沒。^(五)其後暴崩，宮禁事祕，莫能知悉，而世譏歸咎于高夫人。葬永泰陵，諡曰順皇后。

宣武皇后高氏，文昭皇后兄偃之女也。^(六)宣武納爲貴嬪，生皇子，早夭，又生建德公主。後拜爲皇后，甚見禮重。性妬忌，宮人希得進御。及明帝即位，上尊號曰皇太后。尋爲尼，居瑤光寺，非大節慶不入宮中。建德公主始五六歲，靈太后^(七)恒置左右，撫愛之。神龜元年，太后^(八)出觀母武邑君，^(九)時天文有變，靈太后欲以當禍，是夜暴崩，天下冤之。喪還瑤光佛寺，殯葬皆以尼禮。^(一〇)

初，孝文幽后之寵也，欲專其愛，後宮接御，多見阻遏。孝文時言于近臣，稱婦人妬防，雖王者亦不能免，況土庶乎。宣武高后悍忌，嬪御有至帝崩不蒙接待者。由是在洛二十餘

年，皇子全育者唯明帝而已。^(一一)

宣武靈皇后胡氏，安定臨涇人，司徒國珍女也。母皇甫氏，產后之日，赤光四照。京兆山北縣有趙胡者，善於卜相，國珍問之，胡云：「賢女有大貴之表，方爲天地母，生天地主，勿過三人知也。」后姑爲尼，頗能講道。宣武初，入講禁中，積歲，諷左右稱后有姿行。帝聞之，乃召入掖庭，爲充華世婦。而椒庭之中，以國舊制，相與祈祝，皆願生諸王、公主，不願生太子。唯后每稱：「夫人等言，何緣畏一身之死而令皇家不育家嫡也？」明帝在孕，同列猶以故事相恐，勸爲諸計。后固意確然，幽夜獨誓，但使所懷是男，次第當長子，子生，身死不辭。既誕明帝，進爲充華嬪。先是，宣武頻喪皇子，自以年長，深加慎謹，爲擇乳保，皆取良家宜子者，養於別宮，皇后及充華皆莫得而撫視焉。

及明帝踐阼，尊后爲皇太后，後尊爲皇太后。臨朝聽政，猶曰殿下，下令行事。後改令稱詔，^(一二)羣臣上書曰陛下，自稱曰朕。太后以明帝沖幼，未堪親祭，欲傍周禮夫人與君交獻之義，代行祭禮。禮官博議以爲不可，而太后欲以幃幔自鄣，觀三公行事。重問侍中崔光，光便據漢和熹皇后薦祭故事。太后大悅，遂攝行初祀。太后性聰悟，多才藝，姑既爲尼，幼相依託，略得佛經大義。親覽萬機，手筆斷決。幸西林園法流堂，命侍臣射，不能者罰之。

列傳第一 后妃上

五〇三

北史卷十三
又自射針孔，中之，大悅，賜左右布帛有差。先是，太后敕造申訟事，時御焉。出自雲龍大司馬門，從宮西北，入自千秋門，以納冤訟。又親策孝、秀、州郡計吏於朝堂。太后與明帝幸華林園，宴羣臣于都亭曲水，令王公以下賦七言詩。太后詩曰：「化光造物含氣貞。」明帝詩曰：「恭已無爲賴慈英。」王公以下賜帛有差。太后父薨，百僚表請公除，太后不許。尋幸永寧寺，觀建刹於九級之基，僧尼士女赴者數萬人。及改葬文昭高后，太后不欲令明帝主事，乃自爲喪主。出至終寧陵，親奠遺事，還哭於太極殿，至於訖事，皆自主焉。後幸嵩高山，夫人、九嬪、公主以下從者數百人，升于頂中。廢諸淫祀，而胡天神不在其例。尋幸闕口溫水，登鷄頭山，自射象牙簪，一發中之，敕示文武。

北史卷十三

五〇四

時太后逼幸清河王懌，淫亂肆情，爲天下所惡。領軍元叉、長秋卿劉騰等奉明帝於顯陽殿，幽太后於北宮，於禁中殺懌。其後太后從子都統僧敬與備身左右張車渠等數十人謀殺叉，復奉太后臨朝。事不克，僧敬坐徙邊，車渠等死，胡氏多免黜。後明帝朝太后於西林園，宴文武侍臣，飲至日夕，又乃起至太后前自陳，外云太后欲害已及騰。太后答云：「無此語。」遂至于極昏。太后乃起執明帝手下堂，言：「母子不聚久，今暮共一宿，諸大臣送我入。」太后與帝向東北小閣，左衛將軍奚康生謀殺叉不果。

自劉騰死，叉又寬怠，太后與明帝及高陽王雍爲計，解叉領軍。太后復臨朝，大赦改

元。自是朝政疏緩，威恩不立，天下牧守，所在貪恣。鄧儼汗亂宮掖，勢傾海內，李神軌、徐紇並見親侍，一二年中，位總禁要。手握王爵，輕重在心，宜淫於朝，爲四方之所矚。文武解體，所在亂逆，土崩魚爛，由於此矣。僧敬又因聚集親族，遂涕泣諫曰：「陛下母儀海內，豈宜輕脫如此！」太后大怒，「自是不召僧敬。」

內爲朋黨，防蔽耳目，明帝所親幸者，太后多以事害焉。有蜜多道人，能胡語，帝置於左右。太后慮其傳致消息，三月三日，於城南大巷中殺之，方懸賞募賊。又於禁中殺領左右鴻臚少卿谷會，紹達，並帝所親也。母子之間，嫌隙屢起。鄧儼慮禍，乃與太后計，因潘嬪生女，妄言皇子，便大赦，改年爲武泰元年，「復陰行鴆毒。」其年二月，明帝暴崩，乃奉潘嬪女，言太子卽位。經數日，見人心已安，始言潘嬪本實生女，今宜更擇嗣君，遂立臨洮王子劉爲主，年始二、三歲，天下愕然。

及余朱榮稱兵度河，太后盡召明帝六宮，皆令入道，太后亦自落髮。榮遣騎拘送太后及幼主於河陰。太后對榮多所陳說，榮拂衣而起。太后及幼主並沈於河。太后妹馮翊君收瘞於雙靈寺。武帝時，始葬以後禮，而追加諡曰靈。

孝明皇后胡氏，靈太后從兄冀州刺史盛之女。靈太后欲榮重門族，故立爲皇后。明帝

列傳第一 后紀上

五〇五

北史卷十三

五〇六

頗有酒德，專嬖充華潘氏，后及嬪御並無過寵。太后爲帝選納，抑屈人流。時博陵崔孝芬、范陽盧道約、隴西李瓚等女，俱爲世婦。諸人訴訟，咸見忿責。武泰初，后既入道，遂居於瑤光寺。

孝武皇后高氏，齊神武長女也。帝見立，乃納爲后。及帝西幸關中，降爲彭城王韶妃。

文帝文皇后乙弗氏，河南洛陽人也。其先世爲吐谷渾渠帥，居青海，號青海王。涼州平，后之高祖莫瑄擁部落入附，拜定州刺史，封西平公。自莫瑄後，三世尚公主，女乃多爲王妃，甚見貴重。父瑗，儀同三司、兗州刺史。母淮陽長公主，孝文之第四女也。后美容儀，少言笑，年數歲，父母異之，指示諸親曰：「生女何妨也。」若此者，實勝男。年十六，文帝納爲妃。及帝卽位，以大統元年冊爲皇后。后性好節儉，蔬食故衣，珠玉羅綺絕於服玩。又仁恕不爲嫉妬之心，帝益重之。生男女十二人，多早夭，唯太子及武都王戊存焉。

時新都關中，務欲東討，蠕蠕寇邊，未遑北伐，故帝結婚以撫之。於是更納悼后，命后遷居別宮，出家爲尼。悼后猶懷猜忌，復徙后居秦州，依子秦州刺史武都王。帝雖限大計，恩好不忘，後密令養髮，有追還之意。然事祕禁，外無知者。

六年春，蠕蠕舉國度河，前驅已過夏，頗有言虜爲悼后之故與此役。帝曰：「豈有百萬之衆爲一女子舉也？」雖然，致此物論，朕亦何顏以見將帥邪！乃遣中常侍曹寶齎手敕令后自盡。后奉敕，揮淚謂寵曰：「願至尊享千萬歲，天下康寧，死無恨也。」因命武都王前，與之決。遺語皇太子，辭皆悽愴，因慟哭久之。侍御咸垂涕失聲，莫能仰視。召僧設供，令侍婢數十人出家，手爲落髮。事畢，乃入室，引被自覆而崩，年三十一。鑿麥積崖爲龕而葬，神柩將入，有二叢雲先入龕中，頃之一滅一出，後號寂陵。及文帝山陵畢，手書云：萬歲後欲令后配饗。公卿乃議追諡曰文皇后，祔於太廟。廢帝時，合葬於永陵。

文帝悼皇后郁久閭氏，蠕蠕主阿那瓌之長女也。容貌端嚴，夙有成智。大統初，蠕蠕屢犯北邊，文帝乃與約，通好結婚，扶風王孚受使奉迎。蠕蠕俗以東爲貴，后之來，營幕戶席，一皆東向。車七百乘，馬萬疋，駝千頭。到黑鹽池，魏朝函簿文物始至。孚奏請正南面，后曰：「我未見魏主，故蠕蠕女也。」魏仗向南，我自東面。孚無以辭。

四年正月，至京師，立爲皇后，時年十四。六年，后懷孕將產，居於瑤華殿，聞上有狗吠聲，心甚惡之。又見婦人盛飾來至后所，后謂左右：「此爲何人？」醫巫傍侍，悉無見者，時以爲文后之靈。產訖而崩，年十六，葬於少陵原。十七年，合葬永陵。當會橫橋北，后梓宮先

列傳第一 后紀上

五〇七

北史卷十三

五〇八

至鹿苑，帝輟輟後來，將就次所，軌折不進。」

廢帝皇后宇文氏，周文帝女也。后初產之日，有雲氣滿室，芬氲久之。幼有風神，好陳列女圖，置之左右。周文曰：「每見此女，良慰人意。」廢帝之爲太子，納爲妃。及卽位，立爲皇后。志操明秀，帝深重之，專寵後宮，不置嬪御。帝既廢崩，后亦以忠於魏室罹禍。

恭帝皇后若千氏，司空長樂正公諫之女也。「有容色，恭帝納之爲妃。及卽位，立爲皇后。後出家爲尼，在佛寺薨，竟無諡。」

孝靜皇后高氏，齊神武之第二女也。天平四年，詔聘以爲皇后，神武前後固辭，帝不許。興和初，詔司徒孫騰、司空襄城王旭等奉詔致禮，以后駕迎於晉陽之丞相第。五月，立爲皇后，大赦。齊受禪，降爲中山王妃。後降于尚書左僕射楊遵彥。

校勘記

〔一〕後置女職以典內事 諸本脫「內事」二字，據魏書卷一三補后妃傳序補。

〔二〕其所甥蠕蠕女稱爲蠕蠕公主 諸本「蠕蠕」作「茹茹」，據本書卷一四本傳改。

〔三〕六尚二十二司至掌二十八人 按此段彼各司員數與總數不合，疑有訛誤。

〔四〕天泉池 魏書、御覽卷一三九六六「泉」作「淵」，北史唐諱改。

〔五〕中路失轄 諸本「轄」作「道」，魏書、御覽同上卷作「轄」。按轄是車鍵，用以束輪，「失轄」與下「輪正不傾」相應。今據改。

〔六〕后夜飲顯使醉 諸本脫「使」字，據魏書、御覽補。「顯使」謂劉顯之使，下文「故顯使不怠追」，可證。

〔七〕封后母孟爲深陽君 各本及魏書「深」作「漂」，汲本及御覽、冊府卷一四一「深」作「漂」。按「漂陽」無此地名，今從汲本。

〔八〕皆正位配饗焉 諸本脫「位」字，據魏書、御覽補。

〔九〕明元以後禮納之 諸本脫「禮」字，據魏書、御覽補。

〔十〕諡曰密貴嬪 諸本脫「密」字，據魏書、御覽補。

〔十一〕及即位尊爲皇太后 魏書、御覽作「及即位，尊爲保太后，後尊爲皇太后」。按本書卷二「太武紀」，始光二年尊保母竇氏爲保太后。延和元年，復尊爲皇太后。此當脫「尊爲保太后後」六字。

〔十二〕父朗泰雅二州刺史西城郡公 本書卷八〇馮熙傳作「遼西郡公」，御覽六七七頁作「西城公」。按列傳第一 校勘記 五〇九

北史卷十三

五二〇

墓誌集釋馮季華墓誌、國版八三言朗封西郡公。西郡，晉屬涼州，魏志不載。據御覽、墓誌，則「西城」，遼西，皆當爲「西郡」之誤。

〔十三〕太后立文宣王廟於長安 錢氏考異云：「按外戚馮熙傳，馮朗追贈熙宣王，立廟長安。文宣當爲『燕宣』之誤。」按錢說是。墓誌集釋馮季華墓誌、馮令華墓誌、國版二六、元誘妻馮氏墓誌、國版一三七、馮會墓誌、國版一七二都稱朗爲燕宣王，無作「文宣王」者。

〔十四〕頓丘王峻之妹也 諸本「頓」上有「母」字。錢氏考異云：「母字衍」。按御覽引後魏書無「母」字。魏書卷八三上李峻傳云：「元皇后兄也。」錢說是。今據刪。

〔十五〕高祖登白樓望見 魏書「高祖」作「高宗」。張森楷云：當作「文成」。按高祖乃孝文，高宗即文成，此作「高祖」誤。且北史例稱諡號，張說是。但御覽、通志都作「高祖」，今不改。

〔十六〕帝怒敕后母常入 諸本「敕」訛作「刺」，魏書百衲本作「敕」是，今據改。

〔十七〕長樂公主 諸本「長樂」作「樂安」，魏書、御覽作「長樂」。按本書卷八〇高肇傳，言肇兄子猛，「尙長樂公主，即世宗同母妹也」。又見高猛墓誌河南府物部藏。今據改。

〔十八〕其後有司奏請加號 魏書「加」下有「昭儀」二字，是。

〔十九〕明帝時更上尊號太后以同漢晉之典正姑婦之禮 按魏書載詔文云：「自終及始，太后當主，可上尊號太皇太后，以同漢、晉之典，正姑婦之禮。」太后指靈太后，文昭皇后於靈太后爲姑，故

云上尊號爲太皇太后，正姑婦之禮。此「太后」上當脫「太皇」二字。

〔二十〕以嬪御未備因左右諷諭 諸本脫「因」字，據魏書、御覽補。

〔二十一〕生皇子昌三歲夭 諸本無「昌」字。李慈銘云：「按魏書作皇子昌，此脫『昌』字。」按御覽卷一四〇六八頁亦有「昌」字，本書卷三魏宣武紀「正始元年正月，皇子昌生」，永平元年三月，皇子昌薨，與魏書合。李說是。今據改。

〔二十二〕文昭皇后兄偃之女也 各本「偃」作「優」，殿本從魏書改作「偃」。按御覽亦作「偃」。偃女爲后，又見本書卷八〇高肇傳。今從殿本。又諸本「兄」作「弟」。按墓誌集釋世宗后高英墓誌、國版二八云：「文昭皇太后之兄女也。」據高肇傳，偃爲肇次兄，肇又爲文昭皇后兄。此作「弟」誤，今據墓誌改。

〔二十三〕建德公主始五六歲靈太后「恒置左右撫愛之神龜元年太后」出觀母武邑君 諸本無「靈太后」下十三字。李慈銘云：「靈太后下脫『恒置左右撫愛之神龜元年太后』十三字，當據魏書增。此因兩「太后」相涉而誤脫耳。偃妻封武邑郡君，見魏書卷八三下外戚傳。『出觀』者，由瑤光寺出也，故下云『還寺』。」按御覽亦有此十三字。高英墓誌云后死於神龜元年九月，與魏書合。李說是。今據補。

〔二十四〕殯葬皆以尼禮 諸本脫「葬」字，據魏書補。御覽作「葬殯」。列傳第一 校勘記 五一

北史卷十三

五二一

〔二十五〕由是在洛二十餘年皇子全育者唯明帝而已 魏書、御覽「洛」下有「二世」二字。按「二世」指孝文、宣武。自太和十八年孝文遷洛，至延昌四年宣武死，共二十一年。此脫「二世」二字。

〔二十六〕猶曰殿下下令行事後改令稱詔「下令行事」四字，諸本無 魏書有「通志卷二〇作『下令施事』，御覽作『下令以行事』。按無此四字則『改令稱詔』無所承，今據魏書補。

〔二十七〕太后大怒 諸本脫「太后」二字，據通志卷二〇補。魏書作「后」一字。

〔二十八〕便大赦改年爲武泰元年 諸本無「改年」二字。魏書作「便大赦改年」，無「爲武泰元年」五字。按「改年」二字不可少。今據魏書補。

〔二十九〕父瑗僕同三司兖州刺史 按本書卷二五乙瑗即瑗傳，孫瑗「累遷西兖州刺史，天平元年，舉兵應樊子鵠，戰敗死」。據魏書卷十二孝靜紀「天平元年及卷八〇樊子鵠傳，子鵠起兵時，宜兖州刺史，則乙瑗當是西兖州。兖州治瑕丘，西兖州治定陶，二州相去不遠，故乙瑗得舉兵應樊子鵠。此當脫「西」字。

〔三十〕我未見魏主故蠕蠕女也 諸本脫「未」字，據通志、御覽、通鑑卷一五八四八九頁補。

〔三十一〕軌折不進 宋本及通志、御覽「軌」作「軸」，疑是。

〔三十二〕司空長樂正公惠之女也 張森楷云：「案周書卷一七若千惠傳，封長樂郡公，卒諡武烈」，不云「正」，「正」字疑誤。」

【三】司空襄城王旭 諸本「旭」作「昶」，魏書、御覽作「旭」。按襄城王旭見魏書卷一九下城陽王長壽傳。旭爲司空，見本書卷五孝靜紀天平二年九月。作「昶」誤，今據改。

北史卷十四

列傳第二

后妃下

齊武明皇后婁氏 蠕蠕公主郁久闐氏 彭城太妃余朱氏 小余朱氏

上黨太妃韓氏 馮翊太妃鄭氏 高陽太妃游氏 馮娘 李娘

文襄敬皇后元氏 琅邪公主 文宣皇后李氏 段昭儀 王嬪 薛嬪

孝昭皇后元氏 武成皇后胡氏 弘德李夫人 後主皇后斛律氏

後主皇后胡氏 後主皇后穆氏 馮淑妃

周文皇后元氏 文宣皇后叱奴氏 孝閔皇后元氏

明敬皇后獨孤氏 武成皇后阿史那氏 武皇后李氏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一五

北史卷十四

五一六

宣皇后楊氏 宣皇后朱氏 宣皇后陳氏 宣皇后元氏

宣皇后尉遲氏 靜皇后司馬氏

隋文獻皇后獨孤氏 宣華夫人陳氏 容華夫人蔡氏

煬愍皇后蕭氏

齊武明皇后婁氏，諱昭君，贈司徒內干之女也。少明悟，強族多聘之，並不肯行。及見神武城上執役，驚曰：「此真吾夫也。」乃使婢通意，又數致私財，使以姆已，父母不得已而許焉。神武既有澄清之志，傾產以結英豪，密謀秘策，后恒參預。及拜勃海王妃，闔閭之事悉決焉。

后高明嚴斷，雅遵儉約，往來外舍，侍從不過十人。性寬厚，不妬忌，神武姬侍咸加恩待。神武嘗將西討出師，后夜轉生一男一女，左右以危急，請追告神武。后弗聽，曰：「王出統大兵，何得以我故輕離軍幕？死生命也，來復何爲？」神武聞之，嗟嘆良久。沙苑敗後，侯景屢言請精騎二萬，必能取之。神武悅，以告于后。后曰：「若如其言，豈有還理？得顯失景，亦有何利？」乃止。神武逼於蠕蠕，欲娶其女而未決。后曰：「國家大計，顧不疑也。」及蠕蠕公主至，后避正室處之，神武愧而拜謝焉。曰：「彼將有覺，願絕勿顧。」慈愛諸子，

列傳第一 校勘記

五一三

不異己出，躬自紡績，人賜一袍一袴。手縫戎服，以帥左右。弟昭以功名自達，其餘親屬，未嘗爲請爵位，每言有材當用，義不以私亂公。

文襄嗣位，進爲太妃。文宣將受魏禪，后固執不許，帝所以中止。天保初，尊爲皇太后，宮曰宣訓。濟南即位，尊爲皇太后。尙書令楊愔等受遺詔輔政，疏忌諸王。太皇太后密與孝昭及諸大將定策誅之，下令廢立。孝昭即位，復爲皇太后。孝昭崩，太后又下詔立武成帝。大寧二年春，太后寢疾，衣忽自舉，用巫媚言，改姓石氏。四月辛丑，崩於北宮，時年六十二。五月甲申，合葬義平陵。

太后凡孕六男二女，皆感夢。孕文襄則夢一斷龍，孕文宣則夢大龍，首尾屬天地，張口動目，勢狀驚人。孕孝昭則夢蟠龍於地，孕武成則夢龍浴於海，孕魏二后，並夢月入懷，孕襄城、博陵二王，夢鼠入衣下。后未崩，有童謠曰：「九龍母死不作孝。」及后崩，武成不改服，緋袍如故。未幾，登三臺，置酒作樂，宮女進白袍，帝怒，投諸臺下。和士開請止樂，帝大怒，絕之。帝於昆季，次實九，蓋其徵驗也。

蠕蠕公主者，蠕蠕主郁久間阿那瓌女也。蠕蠕強盛，與西魏通和，欲連兵東伐。神武病之，令杜弼使蠕蠕，爲世子求婚。阿那瓌曰：「高王自娶則可。」神武猶豫，尉景與武明皇后及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一七

北史卷十四

五一八

文襄並勸請，乃從之。武定三年，使慕容儼往聘之，號曰蠕蠕公主。八月，神武迎於下館，阿那瓌使其弟禿突佳來送女，且報聘，仍戒曰：「待見外孫，然後返國。」公主性嚴毅，一生不肯華言。神武嘗有病，不得往公主所，禿突佳怨恚，神武自射堂與疾就公主。其見將護如此。神武崩，文襄從蠕蠕國法，蒸公主，產一女焉。

彭城太妃余朱氏，榮之女，魏孝莊后也。神武納爲別室，敬重踰於婁妃，見必束帶，自稱下官。神武迎蠕蠕公主還，余朱氏迎於木井北，與蠕蠕公主前後別行，不相見。公主引角弓仰射翔鶴，應弦而落，妃引長弓斜射飛鳥，亦一發而中。神武喜曰：「我此二婦，並堪擊賊。」後爲尼，神武爲起佛寺。天保初，爲太妃。及文宣狂酒，將無禮於太妃，太妃不從，遂遇禍。小余朱者，兆之女也。初爲建明皇后。神武納之，生任城王。未幾，與趙郡公琛私通，徙於靈州。後適范陽盧景璋。

上黨太妃韓氏，軌之妹也。神武微時欲聘之，軌母不許。及神武貴，韓氏夫已死，乃納之。

馮翊太妃鄭氏，名大車，嚴祖妹也。初爲魏廣平王妃。遷鄴後，神武納之，寵冠後庭，生馮翊王潤。神武之征劉蠡升，文襄蒸於大車。神武還，一婢告之，二婢爲證。神武杖文襄一百而幽之，武明后亦見隔絕。時彭城余朱太妃有寵，生王子淑，神武將有廢立意，文襄求救於司馬子如。子如來朝，僞爲不知者，請武明后。神武告其故。子如曰：「消難亦姦子如妾，如此事，正可覆蓋。妃是王結髮婦，常以父母家財奉王，王在懷朔被杖，背無完皮，妃晝夜供給看瘡。後避葛賊，同走并州。貧困，然馬屎，自作靴，恩義何可忘？夫婦相宜，女配至尊，男承大業，又妻領軍勳，何宜搖動？」一女子如草芥，況婢言不必信。」神武因使子如鞠之。子如見文襄，尤之曰：「男兒何意畏戚自誣？」因教二婢反辭，脅告者自縊，乃啓神武曰：「果虛言。」神武大悅，召后及文襄。武明后遙見神武，一步一叩頭，文襄且拜且進，父子夫妻相泣，乃如初。神武乃置酒曰：「全我父子者，司馬子如。」賜之黃金百三十斤，文襄贈良馬五十疋。

高陽太妃游氏，父京之，爲相州長史。神武剋鄴，欲納之，京之不許，遂牽曳取之。京之氣死。游氏於諸太妃中最有德訓，諸王、公主婚嫁，常令主之。

馮娘者，子昂妹也，初爲魏任城王妃，適余朱世隆。神武納之，生浮陽公主。李娘者，延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一九

北史卷十四

五二〇

寔從妹也，初爲魏城陽王妃。又王娘生永安王浚，穆娘生平陽王浟。並早卒，不爲太妃。

文襄敬皇后元氏，魏孝靜帝之姊也。孝武帝時，封馮翊公主，而歸於文襄。容德兼美，曲盡和敬。初生河間王孝琬，時文襄爲世子，三日而孝靜幸世子第，贈錦綵及布帛萬匹。世子辭，求通受諸貴禮遺，於是十屋皆滿。次生兩公主。

文宣受禪，尊爲文襄皇后，居靜德宮。及天保六年，文宣漸致昏狂，乃移居於高陽之宅而取其府庫，曰：「吾兄昔姦我婦，我今須報。」乃淫於后。其高氏女婦，無親疏皆使左右亂交之於前。以葛爲絙，令魏安德主騎上，使人推引之。又命胡人苦辱之。帝又自呈露，以示羣下。武平中，后崩，附葬義平陵。

琅邪公主名玉儀，魏高陽王斌庶生妹也。初不見齒，爲孫騰妓，騰又放棄。文襄遇諸途，悅而納之，遂被殊寵，奏魏帝封焉。文襄謂崔季舒曰：「爾由來爲我求色，不如我自得一絕異者。」崔遲必當造直諫，我亦有以待之。及遲諸事，文襄不復假以顏色。居三日，遲懷刺，墜之於前。文襄問：「何用此爲？」遲悚然曰：「未得通公主。」文襄大悅，把遲臂入見焉。季舒語人曰：「崔遲常忿吾後，在大將軍前，每言叔父合殺。及其自作體候，乃體過於吾。」玉儀同產姊靜儀，先適黃門郎崔括，文襄亦幸之，皆封公主。括父子由是超授，賞賜甚厚焉。

文宣皇后李氏諱祖娥，趙郡李希宗女也。容德甚美。初爲太原公夫人。及帝將建中宮，高隆之、高德正言：「漢婦人不可爲天下母，宜更擇美配。」楊愔固請依漢、魏故事，不改元妃。而德正猶固請廢后而立段昭儀，欲以結勳貴之援。帝竟不從而立后焉。帝好捶撻嬪御，乃至有殺戮者，唯后獨蒙禮敬。天保十年，改爲可賀敦皇后。

孝昭即位，降居昭信宮，號昭信皇后。武成踐阼，逼后淫亂，云：「若不許我，當殺爾兒。」后懼，從之。後有娠，太原王紹德至閤，不得見，慍曰：「兒豈不知邪？姊姊腹大，故不見兒。」后聞之大慚，由是生女不舉。帝橫刀詣曰：「爾殺我女，我何不殺爾兒？」對后前築殺紹德。后大哭，帝愈怒，裸后亂撻撻之，號天不已。盛以絹囊，流血淋漓，投諸渠水，良久乃蘇，積載送妙勝尼寺。后性愛佛法，因此爲尼。齊亡，入關。隋時得還趙郡。

段昭儀，詔妹也。婚夕，詔妻元氏爲俗弄女，增法戲文宣，文宣銜之。後因發怒，謂昭曰：「我會殺爾婦。」元氏懼，匿妻太后家，終文宣世不敢出。昭儀才色兼美，禮遇殆同正嫡。後主時，改適錄尚書唐邕。

王嬪者，琅邪人也。嬪姊先適崔脩，文宣並幸之，數數降其夫家，超用脩爲尚書郎。薛嬪者，本倡家女也。年十四五時，爲清河王岳所好。其父求內宮中，大被嬖寵。其姊列傳第二 后紀下 五二二

北史卷十四 五二二

亦俱進御。文宣後知先與岳通，又爲其父乞司徒公，帝大怒，先殺其姊。薛嬪當時有娠，過產亦從戮。

孝昭皇后元氏，開府元嬪女也。初爲常山王妃。天保末，賜姓步六孤。孝昭即位，立爲皇后。帝崩，從梓宮之鄭。始度汾橋，武成聞后有奇藥，追索之不得，使閹人就車頓辱。降居順成宮。武成既殺樂陵王，元被關隔，不得與家相知。宮內忽有飛語，帝令檢推，得后父兄書信，元嬪由是坐免官。后以濟亡，入周氏宮中。隋文帝作相，放還山東。

武成皇后胡氏，安定胡延之女。其母范陽盧道約女，初懷孕，有胡僧詣門曰：「此宅瓠蘆中有月。」既而生后。天保初，選爲長廣王妃。產後主日，有鴉鳴於產帳上。武成崩，尊爲皇太后。陸蠡及和士開密謀殺趙郡王叔，出婁定遠、高文遙爲刺史。和、陸詣事太后，無所不至。初，武成時，后與諸閹人褻狎。武成寵幸和士開，每與后握槊，因此與后姦通。自武成崩後，數出詣佛寺，又與沙門曇獻通。布金錢於獻席下，又挂寶裝胡牀於獻屋壁，武成平生之所御也。乃置百僧於內殿，託以聽講，日夜與曇獻寢處。以獻爲昭玄統。僧徒遙指太后以弄曇獻，乃至謂之爲太上者。帝聞太后不謹，而未之信。後朝太后，見二少尼，悅而

召之，乃男子也。於是曇獻事亦發，皆伏法。并殺元山王三郡君，皆太后之所昵也。

帝自晉陽奉太后還鄴，至紫陌，卒遇大風。兼舍人魏僧伽明風角，奏言：「即時當有暴逆事。」帝許云：「鄴中有急，彎弓繼踵，馳入南城，令鄧長顓幽太后北宮。仍有救，內外諸親一不得與太后相見。久之，帝迎復太后。太后初聞使者至，大驚，慮有不測。每太后設食，帝亦不敢嘗。周使元偉來聘，作述行賦，鼓鄭莊公剋段而遷姜氏。文雖不工，當時深以爲愧。齊亡，入周，恣行姦穢。開皇中崩。」

弘德夫人李氏，趙郡李叔讓女也。初爲魏靜帝嬪，武成納焉。生南陽王仁盛，爲太妃。姊爲南安王思好妃，坐夫反，以燒死。太妃聞之，發狂而薨。

文宣王嬪及中人盧勸叉妹，武成並以爲嬪。武成崩後，胡后令二嬪自殺。二嬪悲哭，後主爲之惻愴，私遣衣物，令出外避焉。盧養淮南王，後爲太妃。

又有馬嬪，亦得幸，爲后所妬，自縊死。

彭樂、任祥並有女，因坐父兄事，皆入宮，爲文宣所幸。武成以彭爲夫人，養齊安王，任生丹楊王，並爲太妃。

後主皇后斛律氏，左丞相光之女也。初爲皇太子妃，後主受禪，立爲皇后。武平三年正列傳第二 后紀下 五二三

北史卷十四 五二三

月，生女，帝欲悅光，詐稱生男，爲之大赦。光時，后廢在別宮，後令爲尼。齊滅，嫁爲開府元仁妻。

後主皇后胡氏，隴東王長仁女也。胡太后失母儀之道，深以爲愧，欲求悅後主，故飾后於宮中，令帝見之。帝果悅，立爲弘德夫人，進左昭儀，大被寵愛。斛律后廢，陸蠡欲以穆夫人代之，太后不許。祖孝徵請立胡昭儀，遂登爲皇后。陸蠡既非勸立，又意在穆夫人，其後於太后前作色而言曰：「何物親姪女，作如此語言！」太后問有何言。曰：「不可道。」固問之，乃曰：「語大家云，太后行多非法，不可以訓。」太后大怒，喚后出，立剃其髮，送令還家。帝思之，每致詩以通意。後與斛律廢后俱召入內。數日而鄴不守，後亦改嫁云。

後主皇后穆氏，名鄂利，本斛律后從婢也。母名輕霄，本穆子倫婢也，轉入侍中宋欽道家，姦私而生后，莫知氏族，或云后即欽道女子也。小字黃花，後字舍利。欽道婦妬，輕霄面黥爲宋字。欽道伏誅，黃花因此入宮。有幸於後主，宮內稱爲「舍利大監」。女侍中陸太姬知其寵，養以爲女，薦爲弘德夫人。武平元年六月，生皇子恒。於時後主未有儲嗣，陸陰結待，以監撫之任不可無主，時皇后斛律氏，丞相光之女也，慮其懷恨，先令母養之，立爲皇

太子。陸以國姓之重，穆、陸相對，又奏賜姓穆氏。胡庶人之廢也，陸有助焉，故遂立爲皇后，大赦。初，有折衝將軍元正烈，於鄴城東水中得璽以獻，文曰「天后璽」，蓋石氏所作。〔詔書頒告，以爲穆后之瑞焉。〕

武成爲胡后造眞珠裙袴，所費不可稱計，被火燒。後主既立穆皇后，復爲營之。屬周武遭太后喪，詔侍中薛孤康等爲弔使，又遣商胡齊錦綵三萬疋與弔使同往，欲市眞珠，爲皇后造七寶車。周人不與交易，然而竟造焉。先是，童謠曰：「黃花勢欲落，清觴滿金酌。」言黃花不久也。後主自立穆后以後，昏飲無度，故云「清觴滿金酌」。陸息略提婆，詔改姓爲穆，陸太姬。皆以皇后故也。〔后既以陸爲母，提婆爲家，更不採輕霄。輕霄後自療面，欲求見，爲太姬陸姬使禁掌之，竟不得見。〕

馮淑妃名小憐，大穆后從婢也。〔后愛之，以五月五日進之，號曰「續命」。慧黠能彈琵琶，工歌舞。〕後主惑之，坐則同席，出則並馬，願得生死一處。命淑妃處隆基堂，淑妃惡曹昭儀所常居也，悉令反換其地。

周師之取平陽，帝獵於三堆，晉州亟告急，帝將還，淑妃請更殺一圍，帝從其言。識者以爲後主名緯，殺圍言非吉徵。及帝至晉州，城已欲沒矣。作地道攻之，城陷十餘步，將士乘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二五

北史卷十四

五二六

勢欲入。帝救且止，召淑妃共觀之。淑妃粧點，不獲時至。周人以木拒塞，城遂不下。舊俗相傳，晉州城西石上有聖人跡，淑妃欲往觀之。帝恐弩矢及橋，故抽攻城木造遠橋，監作舍人以不速成受罰。帝與淑妃度橋，橋壞，至夜乃還。稱妃有功勳，將立爲左皇后，即令使馳取權霍等皇后服御。仍與之並騎觀戰，東偏少却，淑妃怖曰：「軍敗矣！」帝遂以淑妃奔還。至洪洞，淑妃方以粉鏡自玩，後聲亂唱賊至，於是復走。內參自晉陽以皇后衣至，帝爲按轡，命淑妃著之，然後去。帝奔鄴，太后後至，帝不出迎，淑妃將至，鑿城北門出十里迎之。復以淑妃奔青州。後主至長安，請周武帝乞淑妃，帝曰：「朕視天下如脫屣，一老嫗豈與公惜也！」仍以賜之。

及帝遇害，以淑妃賜代王達，甚嬖之。淑妃彈琵琶，因絃斷，作詩曰：「雖蒙今日寵，猶憶昔時憐。欲知心斷絕，應看膠上弦。」〔達妃爲淑妃所語，幾致於死。隋文帝將賜達妃兄李詢，令著布裙配春。詢母逼令自殺。〕

後主以李祖欽女爲左昭儀，進爲左娥英。裴氏爲右娥英。娥英者，兼取舜妃娥皇、女英名，陽休之所制。

樂人曹僧奴進二女，大者忤旨，剝面皮，少者彈琵琶，爲昭儀。以僧奴爲日南王。僧奴死後，又貴其兄弟妙達等二人，同日皆爲郡王。爲昭儀別起隆基堂，極爲綺麗。陸姬誣以左

道，遂殺之。

又有董昭儀、毛夫人、彭夫人、王夫人、小王夫人、二李夫人，皆嬖寵之。毛能彈箏，本和士開薦入。帝所幸彭夫人，亦音妓進，死於晉陽，造佛寺，與總持相埒。一李是隸戶女，以五弦進，一李即孝貞之女也。小王生一男，諸閹人在傍，皆蒙賜給。毛兄思安，超登武衛。陞父賢義爲作軍主，由昭儀亦超登開府。〔自餘姻屬，多至大官。〕

周文皇后元氏，魏孝武之妹也。初封平原公主，適開府張歡。歡性貪殘，遇后無禮。帝殺歡，改封后爲馮翊公主，以配周文帝。生孝閔帝。魏大統十七年薨。恭帝三年十二月，合葬成陵。孝閔踐阼，追尊爲王后。武成初，又追尊爲皇后。

文宣皇后叱奴氏，代人也。周文帝爲丞相，納爲姬，生武帝。天和二年六月，尊爲皇太后。〔建德三年三月，崩。五月，葬永固陵。〕

孝閔皇后元氏，名胡摩，魏文帝第五女也。初封晉安公主。帝之爲略陽公也，尙焉。及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二七

北史卷十四

五二八

踐阼，立爲王后。帝被廢，后出俗爲尼。建德初，武帝誅晉公護，上帝尊號，以后爲孝閔皇后，居崇義宮。隋革命，后出居里第。大業十二年，殂。

明敬皇后獨孤氏，太保衛公信之長女也。帝之在藩，納爲夫人。二年正月，立爲王后。四月，崩，葬昭陵。武成初，追崇爲皇后。明帝崩，與后合葬焉。

武成皇后阿史那氏，突厥木杆可汗侯斤之女也。突厥滅蠕蠕後，盡有塞表之地，志陵中夏。周文方與齊人爭衡，結以爲援。侯斤初欲以女配帝，既而悔之。武帝即位，前後累遣使焉。保定五年二月，詔陳公純、許公宇文貴、神武公寶、南安公楊荐等，〔備皇后文物及行殿，并六宮以下一百二十人，至侯斤牙所迎后。〕侯斤又許齊婚，將有異志，純等累請，不得反命。會雷風大起，飄壞其宮廬，侯斤大懼，以爲天譴，乃禮送后，純等奉之以歸。天和三年三月至，武帝接以親迎之禮。后有姿貌，善容止，帝深敬禮焉。宣帝即位，尊后爲皇太后。大象元年二月，改爲天元皇太后。二年二月，又尊曰天元上皇太后。宣帝崩，靜帝尊爲太皇太后。〔隋開皇二年，殂，年三十二。〕隋文詔有司備禮，附葬后於孝陵。

武皇后李氏，名娥姿，楚人也。于謹平江陵，后家被籍沒。至長安，周文以后賜武帝。後得親幸，生宣帝。宣政元年七月，尊爲帝太后。大象元年二月，改爲天元帝太后。七月，又尊爲天皇太后。二年二月，尊爲天元聖皇太后。宣帝崩，靜帝尊爲大帝太后。隋開皇元年三月，出俗爲尼，改名常悲。八年，殂，以尼禮葬于京城南。

宣皇后楊氏，名麗華，隋文帝之長女也。帝在東宮，武帝爲帝納后爲皇太子妃。宣政元年閏六月，立爲皇后。帝後自稱天元皇帝，號后爲天元皇后。尋又立天皇皇后及左右皇后，與后爲四皇后。二年二月，詔取象四星，於是后及三皇后並加大焉。冊授后爲天元大皇后，又立天中大皇后，與后爲五皇后焉。后性柔婉，不妬忌，四皇后及嬪御等咸愛而仰之。帝後昏暴滋甚，喜怒乖度。嘗譴后，欲加之罪，后進止詳閑，辭色不撓。帝大怒，遂賜后死，逼令自引決。后母獨孤氏聞之，詣閣陳謝，叩頭流血，然後得免。帝崩，靜帝尊后爲皇太后，居弘聖宮。

初，宣帝不豫，詔隋文帝入禁中侍疾，及大漸，劉昉、鄭譯等因矯詔以隋文帝受遺輔政。后初雖不預謀，然以嗣主幼冲，恐權在他族，不利於己，聞昉、譯已行此詔，心甚悅。後知隋文有異圖，意頗不平。及行禪代，憤恚愈甚。隋文內甚愧之。開皇初，封后爲樂平公列傳第二 后紀下 五二九

北史卷十四

五三〇

注。後又議奪其志，后誓不許，乃止。大業五年，從煬帝幸張掖，殂於河西。詔還京，所司備禮，祔葬后於定陵。

宣帝后朱氏，名滿月，吳人也。其家坐事，沒入東宮。宣帝之爲太子，后被選掌衣服，帝召幸之，遂生靜帝。大象元年四月，立爲天元帝后。七月，改爲天皇皇后。二年二月，又改爲天大皇后。后本非良家子，又年長於帝十餘歲，疏賤無寵。以靜帝故，特尊崇之，班亞楊皇后焉。宣帝崩，靜帝尊后爲帝太后。隋開皇元年二月，出俗爲尼，改名法淨。六年，殂，以尼禮葬于京城西。

宣帝后陳氏，名月儀，自云潁川人，大將軍山提之第八女也。大象元年六月，以選入宮，拜爲德妃。月餘日，立爲天左皇后。二年二月，改爲天左大皇后。三月，又詔以坤儀比德，士女數惟五，四大皇后外，增置天中大皇后一人。於是以后爲天中大皇后。帝崩，后出俗爲尼，改名華光。后永徽初終。

父山提，本余朱兆之隸。仕齊，位特進、開府、東兗州刺史、謝陽王。武帝平齊，拜大將軍，封浙陽公。大象元年，以后父超授上柱國，進鄆國公，除大宗伯。

宣帝皇后元氏，名樂尚，河南洛陽人，開府晟之第二女也。年十五，被選入宮，拜貴妃。大象元年七月，立爲天右皇后。二年二月，改爲天右大皇后。帝崩，后出家爲尼，改名華勝。初，后與陳皇后同時被選入宮，俱拜爲妃，及升后，又同日受冊。帝龍遇二后，禮數均等，年齒復同，特相親愛。及爲尼後，李、朱及尉遲后並相繼殞歿，而二后貞觀中尚存。后父晟，少以元氏宗室，拜開府。大象元年七月，以后父進位上柱國，封翼國公。

宣帝皇后尉遲氏，名繁熾，蜀公迴之孫女也。有美色。初適杞公亮子西陽公溫，以宗婦例入朝，帝逼幸之。及亮謀逆，帝誅溫，追后入宮，拜長貴妃。大象二年三月，立爲天左大皇后。二年二月，后出俗爲尼，改名華道。隋開皇十五年，殂。

靜帝司馬皇后，名令姬，柱國、榮陽公消難之女也。大象元年二月，宣帝傳位於帝，七月爲帝納后爲皇后。二年九月，隋文帝以后父奔陳，廢后爲庶人。後嫁爲隋司隸刺史李丹妻，貞觀初猶存。

列傳第二 后紀下

五三一

北史卷十四

五三二

隋文獻皇后獨孤氏，諱伽羅，河南洛陽人，周大司馬、衛公信之女也。信見文帝有奇表，故以后妻焉，時年十四。帝與后相得，誓無異生之子。后姊爲周明帝后，長女爲周宣帝后，貴戚之盛，莫與爲比，而后每謙卑自守。及周宣帝崩，隋文居禁中，總百揆。后使李圓通謂文帝曰：「驕獸之勢，必不得下，勉之！」及帝受禪，立爲皇后。

突厥嘗與中國交市，有明珠一篋，價直八百萬，幽州總管陰壽白后市之。后曰：「當今戎狄屢寇，將士罷勞，未若以八百萬分賞有功者。」百僚聞而畢賀。文帝甚寵憚之。帝每臨朝，后輒與上方輦而進，至閣乃止。使宦官伺帝，政有所失，隨則匡諫，多所弘益。候帝退朝而回，宴寢，相顧欣然。后早失二親，常懷感慕，見公卿有父母者，每爲致禮焉。有司奏曰：「周禮，百官之妻，命於王后。憲章在昔，請依古制。」后曰：「以婦人與政，或從此漸，不可開其源也。」不許。后每謂諸公主曰：「周家公主，類無婦德，失禮於舅姑，離薄人骨肉，此不順事，爾等當識之。」后姑子都督崔長仁犯法當斬，文帝以后故免之。后曰：「國家之事，焉可顧私！」長仁竟坐死。異母弟醜以猶鬼巫蠱呪詛於后，坐當死。后三日不食，爲之請命曰：「醜若蠱政害民者，不敢言。今坐爲妾身，請其命。」醜於是減死一等。

后雅性儉約，帝常合止利藥，須胡粉一兩，宮內不用，求之竟不得。又欲賜柱國劉嵩妻

織成衣領，宮內亦無。上以后不好華麗，時齊七寶車及鏡臺絕巧麗，使毀車而以鏡臺賜后。后雅好讀書，識達今古，凡言事皆與上意合，宮中稱爲二聖。嘗夢周阿史那后，言受罪辛苦，求營功德。明日言之，上爲立寺追福焉。后兄女，夫死於并州，后嫂以女有娠，請不赴葬。后曰：「婦人事夫，何容不往！其姑在，宜自詣之。」姑不許，女遂行。

后頗仁愛，每聞大理決囚，未嘗不流涕。然性尤妬忌，後宮莫敢進御。尉遲迴女孫有美色，先在宮中，帝於仁壽宮見而悅之，因得幸。后伺帝聽朝，陰殺之。上大怒，單騎從苑中出，不由徑路，入山谷間三十餘里。高顯、楊素等追及，扣馬諫。帝太息曰：「吾貴爲天子，不得自由！」高顯曰：「陛下豈以一婦人而輕天下？」帝意少解，駐馬良久，夜方還宮。后候上於閣內，及帝至，流涕拜謝。顯、素等和解之，上置酒極歡。后自此意頗折。

初，后以高顯是父之家客，甚見親禮。至是，聞顯謂已爲一婦人，因以銜恨。又以顯夫入死，其妾生男，益不善之，漸加譖毀。帝亦每事唯后言是用。后見諸王及朝士有妾孕者，必勸帝斥之。時皇太子多內寵，妃元氏暴薨，后意太子愛妾雲氏害之。由是諷帝黜高顯，竟廢太子立晉王廣，皆后之謀也。

仁壽二年八月甲子，日暈四重。己巳，太白犯軒轅。其夜，后崩於永安宮，時年五十九，葬於太陵。其後宣華夫人陳氏、容華夫人蔡氏俱有寵，帝頗惑之，由是發疾。及危篤，謂侍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三三

者曰：「使皇后在，吾不及此」云。

北史卷十四

五三四

宣華夫人陳氏，陳宣帝女也。性聰慧，姿貌無雙。及陳滅，配掖庭，後選入宮爲嬪。時獨孤皇后性妬，後宮罕得進御，唯陳氏有寵。煬帝之在藩也，陰有奪宗之計，規爲內助，每致禮焉。進金蛇、金駝等物，以取媚於陳氏。皇太子廢立之際，頗有力焉。及文獻皇后崩，進位爲貴人，專房擅寵，主斷內事，六宮莫與爲比。及帝大漸，遺詔拜爲宣華夫人。

初，帝寢疾於仁壽宮，夫人與皇太子同侍疾。平旦更衣，爲太子所逼，夫人拒之得免。歸於上所，上怪其神色有異，問之，夫人泣以實對。帝悲曰：「畜生何堪付大事，獨孤誠誤我！」意謂獻皇后也。因呼兵部尚書柳述、黃門侍郎元巖曰：「呼我兒！」述等呼太子。帝曰：「男也。」述、巖出閣爲救書詔，示左僕射楊素。素以白太子，太子遣張衡入寢殿，述、巖遂令夫人及後宮同侍疾者並就別室。俄間上崩，而未發喪也。夫人與諸後宮相顧曰：「事變矣！」皆色動股慄。晡後，太子遣使者齎金合、帖紙於際，親署封字，以賜夫人。夫人見，惶懼，以爲鳩毒，不敢發。使者促之，乃發，見合中有同心結數枚。諸宮人相謂曰：「得免死矣！」陳氏悲而却坐，不肯致謝。諸宮人共逼之，乃拜使者。其夜，太子蒸焉。

煬帝即位，出居仙都宮。尋召入，歲餘而終，時年二十九。帝深悼之，爲製神傷賦。

容華夫人蔡氏，丹楊人也。陳滅，以選入宮，爲世婦。容儀婉媚，帝甚悅之。以文獻后故，希得進幸。后崩後，漸見寵遇，拜爲貴人，參斷宮掖，亞於陳氏。帝寢疾，加號容華夫人。帝崩後，亦爲煬帝所蒸。

煬帝廢皇后蕭氏，梁明帝歸之女也。江南風俗，二月生子者不舉。后以二月生，由是季父廢收養之。未幾，廢夫妻俱死，轉養舅張軻家。軻甚貧窶，后躬親勞苦。煬帝爲晉王，文帝爲選妃於梁，卜諸女皆不吉。軻乃迎后於舅氏，令使者占之，曰：「吉。」遂册爲妃。

后性婉順，有智識，好學解屬文，頗知占候，文帝大善之。煬帝甚寵敬焉。及帝嗣位，立爲皇后。帝每游幸，未嘗不隨從。時后見帝失德，心知不可，不敢措言，因爲述志賦以自寄焉。其詞曰：

承積善之餘慶，備簪飾於皇庭。恐脩名之立，將負累於先靈。迺夙夜而匪懈，實貪懼於玄冥。雖自強而不息，亮愚蒙之多滯。思竭節於天衢，才迫心而弗逮。實庸薄之多幸，荷隆寵之嘉惠。賴天高而地厚，屬王道之升平。均二儀之覆載，與日月而齊明。迺春生而夏長，等品物而同榮。願立志於恭儉，私自兢於誠盈。孰有念於知足，

列傳第二 后妃下

五三五

北史卷十四

五三六

苟無希於謚名。惟至德之弘深，情弗遑於聲色。感懷舊之餘恩，求故劍於宸極。叨不世之殊眚，謬非才而奉職。何寵祿之踰分，撫胸襟而未識。雖沐浴於恩光，內慚惶而累息。顧微躬之寡昧，思令淑之良難。實不遑於啓處，將有情而自安！若臨深而履薄，心戰慄其如寒。

夫居高而必危，每處滿而防溢。知恣夸之非道，乃攝生於冲澁。嗟寵辱之易驚，尙無爲而抱一。履謙光而守志，且願安平容膝。珠簾玉箔之奇，金屋瑤臺之美，雖時俗之崇麗，蓋哲人之所鄙。愧絺綌之不工，豈絲竹而喧耳。知道德之可尊，明善惡之由己。蕩蠶煩之俗慮，乃伏膺於經史。綜箴誡以訓心，觀女圖而作軌。遵古賢之令範，冀福祿之能綏。時循躬而三省，覺今是而昨非。嗤黃、老之損思，信爲善之可歸。慕周、姬之遺風，美虞、夏之聖則。仰先哲之高才，慕至人之休德。質菲薄而難蹤，心恬愉而去惑。乃平生之耿介，實禮義之所遵。雖生知之不敏，庶積行以成仁。懼達人之蓋寡，謂何求而自陳。誠素志之難寫，同絕筆於獲麟。

及帝幸江都，臣下離貳，有宮人白后曰：「外間人人欲反。」后曰：「任汝奏之。」宮人言於帝，帝大怒曰：「非汝妄言！」乃斬之。後宮人復白后曰：「宿衛者往往偶語謀反。」后曰：「天下事一朝至此，勢去已然，無可救也。何用言，徒令帝憂煩耳！」自是無復言者。

及字文化及之亂，隨軍至聊城。化及敗，沒於寶建德。建德妻曹氏妬悍，煬帝妃嬪美人並使出家，并后置於武強縣。是時突厥處羅可汗方盛，其可賀敦即隋義城公主也，遣使迎后。建德不敢留，遂攜其孫正道及諸女入於虜庭。大隋貞觀四年，破突厥，皆以禮致之，歸于京師，賜宅於興道里。二十一年，殂。詔以皇后禮於揚州合葬於煬帝陵，諡曰愍。

論曰：男女正位，人倫大綱。三代已還，逮於漢、晉，何嘗不敗於嬌波而興於聖淑。至如后稷稟靈巨迹，神元生自天女，克昌來葉，異世同符。魏諸后婦人之識，無足論者。文明邪險，幸不墜國。靈后淫恣，卒亡天下。傾城之識，其在茲乎。乙后迫於畏逼，有足傷矣。昔鈞弋年少子幼，漢武所以行權，魏世遂為常制，子貴而其母必死。矯枉之義，不亦過乎！孝文終革其失，良有以也。

神武肇興齊業，武明追蹤周亂，溫公之敗邦家，馮妃比跡褒后。然則汗隆之義，蓋有係焉。其餘作孽為首，外平內讐，鑒之近代，於齊為甚。

周氏粵自文皇，逮乎武帝，年踰二紀，世歷四君。業非草昧之辰，事殊權宜之日，乃棄同即異，以夷亂華，汨婚姻之彝序，求豺狼之外利。既而報者倦矣，施者無厭，向之所謂

列傳第二 后紀下

五三七

北史卷十四

五三八

和親，未幾已成讎敵。奇正之道，有異於斯。于時武皇雖受制於人，未親庶政，而謀士輜奇，直臣鉗口，過矣哉！而歷觀前載，以外戚而居宰輔者多矣，而傾漢室者王族，喪周家者楊氏，何滅亡之禍，若合契焉。

隋文取鑒於已遠，大革前失，故母后之家不罹禍敗。獨孤權無呂、霍，獲全仁壽之前，蕭氏勢異梁、竇，不傾大業之後。至或不隕舊基，或更隆克構，豈非處之以道，其所致然乎？

校勘記

- 〔一〕及嬌嬪公主至 諸本作「茹茹」。錢氏考異云：「上文即云神武逼于嬌嬪，欲娶其女，此後仍書嬌嬪公主，一卷之中，不相檢照。」按此北史改北齊書未盡，今改歸一致。
- 〔二〕鄭氏名大車嚴祖妹也 按本書卷三五鄭義傳，大車是嚴祖女，此誤。
- 〔三〕李娘者延寔從妹也初為魏城陽王妃 張森楷云：「按魏書卷一九下城陽王徽傳，徽後妻李氏，李莊帝以其為舅女，特親任徽，即此李娘也。然延寔是莊帝舅，李娘是莊帝舅女，即不得為延寔從妹也。『妹』字疑誤。」
- 〔四〕穆娘生平陽王淹 諸本「平陽」倒作「陽平」，據本書卷五一齊宗室諸王上神武諸子傳乙。

- 〔五〕生南陽王仁盛 張森楷云：「案武成諸子傳本書卷五三南陽王緯字仁通，疑『盛』字誤。」
- 〔六〕為南安王思好妃 諸本無「好」字，通志卷二〇有。按南安王高思好，本書卷五一有傳，今據補。
- 〔七〕或云后即欽道女子也 通志無「子」字，此衍文。
- 〔八〕文曰天王后璽蓋石氏所作 諸本「王」作「皇」，北齊書三朝本作「王」。按石虎自稱「大趙天王」，見魏書卷九五石勒傳。作「王」是，今據改。

- 〔九〕陸思聰提婆詔改姓為穆陸太姬皆以皇后故也 按北齊書卷五〇補提婆傳，是以提婆改姓穆氏，及穆后立，令董賢曰太姬。此處「陸」下疑脫「號」字。
- 〔一〇〕大穆后從婢也 張森楷云：「齊無小穆后，何以得稱大？疑『大』是『本』之訛。」
- 〔一一〕欲知心斷絕應看膠上弦 宋本及通志「膠」作「膝」。按琵琶弦斷，落於膝上，疑「膝」是。膠只是續弦之物，作「膠」上弦，疑非。

- 〔一二〕董父賢義為作軍主由昭儀亦超登開府 諸本「由」字作「田」，「儀」下空一格，宋本無空格。通志作「董父賢義由軍主超登開府」。按上列只有董昭儀，無田昭儀，「田」顯是「由」之訛。又空格處不似有脫字。今從宋本，並從通志改「田」為「由」。「作軍主」之「作」，或是衍文，或是管理作役之軍主。
- 〔一三〕天和二年六月尊為皇太后 諸本「二」作「三」，通志作「二」。按本書卷一〇周武帝紀，事在天和二年，今據改。

列傳第二 校勘記

五三九

北史卷十四

五四〇

- 〔一〕南安公楊荐等 諸本「荐」訛作「符」，據周書卷九皇后傳改。楊荐傳見本書卷六九。
- 〔二〕靜帝尊為太皇太后 百衲、南汲三本「太皇」二字缺，北、殿二本作「大帝」，周書皇后傳作「太皇」。張森楷云：「案靜帝紀本書卷一〇尊天元上皇太后為太皇太后，聖皇太后為大帝太后，則此作『大帝』非也。按張說是，今從周書皇后傳。」
- 〔三〕與后為四皇后 諸本「與」下脫「后」字，據周書、通志補。
- 〔四〕三月又詔以坤儀比德 諸本「三」作「二」，周書作「三」。按上已見「二月」，又本書卷一〇周宣帝紀繫於大象二年三月，今據改。
- 〔五〕大象元年七月以後父進位上柱國 按宣帝紀繫於八月，此作「七月」誤。
- 〔六〕立為天左大皇后 諸本「左」作「右」，周書作「左」。張森楷云：「按上文，元后已為天右，此不當復為右，作『左』是也。」按宣帝紀也作「左」，今據改。
- 〔七〕後嫁為隋司隸刺史李丹妻 諸本「隸」作「州」，周書作「隸」。按隋無司州。司隸刺史，煬帝時置，見隋書卷二九地理志序及卷二八百官志。今據改。
- 〔八〕后姑子都督崔長仁犯法當斬 按獨孤皇后母崔氏，見隋書卷七九獨孤羅傳，長仁當是后之舅，而非姑子。隋書卷三六后妃傳本作「后之中外兄弟」，北史誤改。

〔三〕太子遣張衡入寢殿 諸本脫「殿」字，據隋書卷三六補。

〔四〕將有情而自安 隋書有「作」何，是。

〔五〕周氏粵自文皇逮乎武帝年 諸本「武帝」作「宣帝」。周書卷九史臣論作「自周

氏受命，逮乎高祖」。按下文所指是周武帝即高祖結婚突厥事。自宇文泰於永熙三年五三四年執政，至武帝即位武成二年，五六〇年，共二十六年，故云「年踰二紀，世歷四君」。作「宣帝」誤。今據周書改。

〔六〕而歷觀前載 周書無「而」字，此衍文。

列傳第二 校勘記

五四一

北史卷十五

列傳第三

魏諸宗室

上谷公紇羅，神元皇帝之曾孫也。初從道武皇帝自獨孤如賀蘭部，與弟建勸賀蘭訥推道武為主。及道武即位，以援立功，與建同日賜爵爲公。卒。

子題，賜爵襄城公，後進爵爲王。擊慕容麟於義臺，中流矢薨。帝以太醫令陰光爲視療不盡術，伏法。子悉襲，降爵爲襄城公。〔一〕卒，贈襄城王。

神元後又有建德公嬰文、真定侯陸，並仕太武，特獲封爵。

武陵侯因、長樂王壽樂，並章帝之後也。

因從道武平中原，以功封曲逆侯。太武時，改爵武陵。

列傳第三 魏諸宗室

五四三

北史卷十五

五四四

壽樂位選部尚書、南安王，改封長樂王。文成即位，壽樂有援立功，拜太宰、大都督中外諸軍、錄尚書事。矜功，與尚書令長孫渴侯爭權，並伏法。

望都公顗，昭帝之後也。隨道武平中原，賜爵望都侯。太武以顗美儀容，進止可觀，使迎左昭儀於蠕蠕，進爵爲公。卒。

曲陽侯素延、順陽公郁、宜都王目辰，並桓帝之後也。

素延以小統從道武討諸部，初定并州，爲刺史。道武之驚於相肆也，并州守將封寶眞爲逆，素延斬之。時道武意欲撫悅新附，悔參合之誅，而素延殺戮過多，坐免官。中山平，拜幽州刺史，豪奢放逸，左遷上谷太守。後賜爵曲陽侯。時道武留心黃老，欲以純風化俗，雖乘輿服御，皆去雕飾。素延奢侈過度，帝深銜之，積其過，因微，坐賜死。

郁少忠正亢直，文成時，位殿中尚書，賜爵順陽公。文成崩，乙渾專權，郁從順德門入，欲誅渾。渾窘怖，遂奉獻文臨朝。後復謀殺渾，爲渾所誅。獻文錄郁忠正，追贈順陽王，諡曰簡。

目辰，文成即位，歷侍中、尚書左僕射，封南平公。乙渾謀亂，目辰、順陽公謀殺之。事